

屏東縣高樹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 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2 年 6 月 12（星期一）早上 10 時 10 分

貳、開會地點：本校校史室

參、主席：陳校長誼璟

記錄：孔逸帆

肆、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伍、上次會議執行情形(略)

陸、業務報告：

一、 鑑定安置：

(一) 本學年鑑定安置審查結果與新學年度各班人數

班級	特教班	學習教室	幼兒園	普通班接受 特教服務	合計
111 學年度人數	10	22	3	1	36
非特生、畢業及轉學人數	1	4	2	0	7
112 度新安置人數	2	7	0	0	9
112 學年度人數	11	25	1	1	38

(二)111 學年度下學期鑑定安置結果：101 沈○宏(學障)、101 李○璟(疑似生)、101○翊(學障)、101 鄭○翔(學障)、102 龔○宇(學障)、102 李○霆(學障)、大幼徐○宏(疑似生)、201 陳○禎(自閉症)、202 林○宇(學障)、301 葉○齊(學障)、301 邱○豫(學障)、302 陳○銘(學障)、302 江○恩(學障)、502 梁○維(學障)、

二、 轉銜輔導及服務工作辦理情形：

(一) 111 學年度六年級本學期轉銜會議已於 112.06.08 高樹國中、112.05.26 鹽埔國中召開完畢。

(二) 112 學年度新生轉銜會議已於 112.06.07 高樹國小、口社國小召開完畢。

(三) 特教班新生試讀計畫預計於 112.06.26 辦理。

(四) 特教通報網預計於六月底之前辦理異動。

三、 經費補助與服務：

- (一) 111-2 身障生未搭乘交通車補助費共有 4 人申請，以領有中重度障礙手冊者優先補助，依距離遠近補助 1000 元者有 4 人，尚未核定。
- (二) 111-2 在家教育補助費，申請 1 人(14000 元)，尚未核定。

四、 相關支持服務：

- (一) 111-2 特教助理員時數，1 名教師助理員(7 小時)，1 名學生助理員(4 小時)，已執行完畢。
- (二) 111-2 專業團隊服務，職能與物理治療師尚未服務時數未完成。
- (三) 111-2 考試評量調整服務：電腦報讀(3 人)、調整考場(10 人)。
- (四)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慈善協會藝術心理成長課程，杜 0 睿、陳 0 叡結案。

五、 課程活動：

- (一)核定 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特色課程-山野教育。
- (二)申請 112 學年度許潮英基金會藝文班太鼓課程。
- (三)核定 112 學年度活化課程食農教育、直排輪。

六、 身心障礙交通車司機與特教助理員的平時考核成績由特教班導師評定，是否具續聘資格需經特推會進行複評決議。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申請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一) 申請名單與項目：

		語言	物理	職能
01	江○恩		◎	◎
02	何○薇	◎	◎	◎
03	楊○煒	◎		◎
04	雷○玉		◎	◎
05	蕭○佑		◎	
06	鍾○臣	◎	◎	◎

(二)新學年度皆為以新案方式申請，針對各項治療之成效服務說明，
個管師皆建議持續接受服務。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議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教師助理員需求時數，提請討論。

說 明：檢附特教助理員需求調查表及申請課程暨服務內容(草)，請委員
討論。

(一) 教師助理員：112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共 38 人，依據學生如廁、
進食與行動能力評估有 5 名學生(古○克、何○薇、蕭○佑、楊
○煒、江○恩)需要助理協助，又 112 學年度超收一名新案，為
避免生活中突發事件較多，擬維持上學年申請時數，每週 35 小
時。。

(二) 學生助理員：特教班鍾○臣為罕病柯凱因式症後群(早衰症)屬漸
進式退化疾病，生活自理與行動需要助理全時間協助，持續上學
期服務時數，擬申請每週 4 小時。

(三) 針對上述說明，下學期合計申請教師助理員每週 35 小時、學生
助理員 4 小時。

決 議：

(一)112 學年度新生經委員評估已納入 35 小時服務時數內。

(二) 其於，照案通過。

案由三：112 學年度普通班特殊需求學生編班名單與適性導師，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二年級升三年級

A 組：陳○禎(自閉症)、林○宇(學障)、林○仔(學障)

B 組：徐○好(學障)、謝○祥(學障)、劉○豪(學障+注意力)

(二)四年級升五年級

A 組：梁○安(學障+二級輔導)；

B 組：朱○霓、劉○佑(學障)

(三)升三年級 B 組依照學生各項需求需求，安排適性導師(黃明良老師)

(四)升五年級A組依照學生各項需求需求,安排適性導師(梁淑屏老師)
決 議:

- (一) 照案通過
- (二) 編班名單轉交註冊組。

案由四：審議 112 特殊需求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需求評估(內容調整、歷程調整、環境調整、評量調整)之適切性與支持服務，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各班已於近日召開期末 IEP 會議，本案針對會議後學生之個別需求與課程安排提請相關處室協助。
- (二)內容調整：六年級數學 2 名個案(601 謝 0 惠、601 黃 0 傑)維持 4 節全抽，二年級 6 名個案(201 沈○宏、201 李○璟、201 楊○翊、201 鄭○翔、202 龔○宇、202 李○霆)因識字量較少，但尚能在原班跟同儕一起學習，故採放學後國語外加 4 節、數學外加 2 節。一年級新案(101 徐 0 宏)，針對學習需求和生活適應上，編排 1 節入班觀察與 2 節以內的特殊需求領域學習策略。
- (三)評量調整：二年級個案提供調整考場與報讀服務，其餘維持上學期規劃。
- (四)歷程調整：針對 401 葉 0 齊、502 梁 0 安、602 梁 0 維在學習動機與自我決策上的學習需求安排特需領域學策 2 節。
- (五)課程內容：資源班 112 學年度特色課程為山野課程(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與生活管理融入)，由四年級 5 名學生(401 葉 0 齊、401 邱 0 豫、401 廖 0 皓、402 江 0 恩、402 陳 0 銘；五年級 2 名(501 劉 0 祐、502 梁 0 安)；六年級 2 名學生(601 黃 0 傑、602 梁 0 維)。

決 議：。

- (一)112 學年度學習教室課表送教學組排課。
- (二)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五：審議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適切性，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特教學生基本資料及學習內容之正確性。
- (二)特教教師所送課表節數是否達法定授課節數。
- (三)授課課表與課程計畫一致。
- (四)課程節數安排符合學生能力現況與需求

決 議：

- (一) 資源班特色課程、特教班社團課程與彈性課程隨計畫附上。
- (二) 依據校內課發會審議期程辦理，請特教組於 6/30 之前匯整相關資料與教學組資料作整併以利課程計畫審查。
- (三) 照案通過。

案由六：審議是否續聘請蘇美華女士為特教教師助理員，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屏東縣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員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 (二)依據本校「屏東縣助理員工作職責相關事項與屏東縣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員平時成績考核表」考核，林筑萱等第是甲等(90.3分)，蘇美華等第是(92.4分)，表現優良，提請續聘，考核表如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審議是否續聘請葉勇孝先生為身心障礙交通車司機，提請討論。

說 明：身心障礙交通車司機的平時考核成績結果等第是甲等(91.5分)表現優良，提請續聘。

決 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捌、散會(1030)

承辦人

教師兼特教組長 孔逸帆

學務主任✓

教師兼學務主任 蘇坤亮

教務主任

教師兼教務主任 李園宗

總務主任✓

教師兼總務主任 楊的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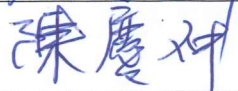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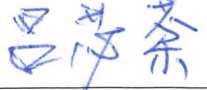
校長

屏東縣高樹國民小學校長 陳誼璟

屏東縣高樹國小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會議簽到表

時間：112 年 06 月 12 日（星期一）早上十時十分

地點：本校會議室

職稱	成員	姓名	簽名
召集人	校長	陳誼璟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李園宗	
委員	學務主任	蘇坤亮	
委員	總務主任	楊的祥	
委員	幼兒園主任	王穎柔	
委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	鍾卓琦	
委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	邱淑珠	
委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	劉采芸	
委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	張簡育婷	
委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	陳慶仲	
委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	林芳如	
委員	特教組長	孔逸帆	
委員	特教班導師	李玟昕	
委員	特教班導師	張馨予	
委員	學習教室導師	金妹玢	
委員	學前巡輔班教師	呂苾荼	
委員	學前巡輔班教師	陳惠美	
委員	家長代表	江玉美	